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定 2022-003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粤水电	股票代码	0020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广喜	林广喜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 1 号 1 幢水电广场 A-1 商务中心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 1 号 1 幢水电广场 A-1 商务中心	
电话	(020)61776998	(020)61776998	
电子信箱	lgxi-0731@163.com	lgxi-0731@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63,311,101.95	6,802,780,173.07	-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4,476,706.83	159,003,230.92	1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431,200.98	155,325,455.75	2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665,261.94	-428,973,152.60	50.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4	0.1323	15.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34	0.1323	15.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4.24%	0.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749,534,088.34	31,732,321,919.56	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04,170,947.00	3,925,406,968.06	2.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0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48%	438,592,930	0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10,101,210	0		
海南盘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6,606,097	0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4,264,764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3,700,000	0		
陈永勤	境内自然人	0.24%	2,850,000	0		
陈邦健	境内自然人	0.21%	2,578,400	0		
何升义	境内自然人	0.21%	2,572,500	0		
张文扬	境内自然人	0.19%	2,250,000	0		
马建华	境内自然人	0.18%	2,186,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建工控股与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海南盘农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260,000 股。 2. 股东马建华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54,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重要事项

1.可续期债权融资情况

公司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可续期债权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与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资本”)、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永续债权投资合同》，合同总金额 8 亿元，其中博时资本 5 亿元，招商银行 3 亿元。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华宝 - 招银广州 1 号单一资金信托”)签订《永续债权投资合同》。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其可续期债权投资金额 3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博时资本 5 亿元永续债尚未实施。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321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3215 号)，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答复，公司根据通知书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

经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终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2022 年 3 月 2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2]35 号)，因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动要求撤回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报材料，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建工控股购买其持有的建工集团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2〕第 8 号)。公司会同本次重组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和核查，形成问询问题回复并进行公开披露。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第 221480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中审计报告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相关规定，申请文件所引用的财务数据有效期为 6 个月。为确保财务数据有效性，公司将对购买资产标的进行加期审计并对相应数据进行更新。鉴于加期审计相应数据更新工作无法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公司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暂时中止审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 221480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止审查申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加期审计工作正在进行当中。

4.董事、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1)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彭迎春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已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退休，彭迎春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彭迎春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2)2022 年 5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尹兵先生、李彩虹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任期届满六年，尹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李彩虹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尹兵先生、李彩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尹兵先生、李彩虹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有关规定，尹兵先生、李彩虹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尹兵先生、李彩虹女士将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5.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2 年 3 月，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2339，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有效期三年。

(二)子公司重要事项

1.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1)2022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粤水电的全资子公司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3002034，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2)2022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粤水电建筑安装建设有限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4015187，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期三年。?(3)2022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8505，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有效期三年。

2.投资光伏支架厂

(1)经公司 2022 年 4 月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晋丰实业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并投资建设新疆草湖经开区光伏支架制造厂，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晋丰实业出资 1,800 万元，占股 9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光伏支架制造厂已基本建成并投产。

(2)经公司 2022 年 4 月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晋丰实业在云浮注册成立云浮分公司并投资建设云浮光伏支架制造厂(以租赁改造厂房、购置生产线成套设备的形式)，投资总额不超过 1,48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光伏支架制造厂已基本建成并投产。

3.处置子公司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质量和效率，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淄博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通过诉讼的方式进行强制清算，并已于 2022 年 5 月完成工商注销。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1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8 月 24 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相关内容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委、省政府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和考核工作，有效实施激励与约束、管理与监督，促进公司经营业绩和核心竞争能力提升，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快速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修改《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办法》及经理层成员岗位聘用协议书、个人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个人任期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

四、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取消为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取消公司为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该议案获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为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取消为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取消公司为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该议案获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为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的公告》。

公司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公告。

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16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业绩，促进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考核办公室，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 2021 年度考核，确定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情况如下：

一、党委书记、董事长绩效考核结果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董事长绩效考核得分如下：基本指标 45.21 分，安全生产工作指标 3.00 分，质量工作指标 4.00 分，综合评价系数 0.989，三项实得分 51.64 分；党建工作指标 28.50 分；党风廉政建设指标 9.45 分；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大禹奖等加 19.00 分；合计考核得分 108.59 分。对应计算考核调节系数为 1.70415，考核评价系数为 2.17180；考核等级为优。

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第五条“(一)基本年薪的确定。公司负责人基本薪酬根据省直企业在岗平均工资，兼顾公司在岗职工(自有职工)平均收入水平的 2 倍确定。……以后考核年度视在岗职工平均收入的变动情况做相应调整”的规定，经核算，董事长 2021 年基本年薪 20.64 万元核定，月基薪为 1.72 万元。

绩效年薪 = 基本年薪 × 绩效年薪倍数

绩效年薪倍数 = 考核调节系数 × 考核评价系数

绩效年薪 = 20.64 万元 × (1.70415 × 2.17180) = 76.39 万元。

二、其他董事(不含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

(一)根据公司《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办法》，原则上公司总经理的年度绩效薪酬不超过公司负责人的 0.95，其他经理层成员的年度绩效薪酬按公司负责人的 0.6-0.9 之间确定。根据经理层成员 2021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其他经理层成员的年度绩效薪酬分配系数按考核分数由高到低排序，分别按 0.90、0.89、0.88 取值。

1.董事、副总经理王伟导：0.89；

2.原总工程师林康南：0.88；

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广喜：0.90；

4.副总经理刘玮：0.88；

5.财务总监卢滟萍：0.90；

(二)其他董事(不含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薪酬如下：

年度绩效薪酬 = 董事长绩效年薪 × 其他经理层成员的年度绩效薪酬分配系数 × 个人考核系数

1.董事、总经理卢大鹏

年度绩效薪酬 = 76.39 万元 × 0.95 × 1=72.5705 万元。

2.董事、副总经理王伟导

年度绩效薪酬 = 76.39 万元 × 0.89 × 1=67.9871 万元。

3.原总工程师林康南

年度绩效薪酬 = 76.39 万元 × 0.88 × 1=67.2232 万元。

4.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广喜

年度绩效薪酬 = 76.39 万元 × 0.90 × 1=68.751 万元。

5.副总经理刘玮

年度绩效薪酬 = 76.39 万元 × 0.88 × 1=67.2232 万元。

6.财务总监卢滟萍

年度绩效薪酬 = 76.39 万元 × 0.90 × 1=68.751 万元。

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发放。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19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综合考虑融资环境、融资成本、融资时机等因素变化，经与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资本”)沟通论证并审慎决策，公司拟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

一、可续期债权融资情况概述

公司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可续期债权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可续期债权融资并分别与博时资本、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永续债权投资合同》，合同总金额 8 亿元，其中博时资本 5 亿元，招商银行 3 亿元，无固定融资期限。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华宝 - 招银广州 1 号单一资金信托”)签订《永续债权投资合同》。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其可续期债权投资金额 3 亿元。截至目前，公司与博时资本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尚未实施。

二、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情况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综合考虑融资环境、融资成本、融资时机等因素变化，经与博时资本沟通论证并审慎决策，公司拟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可续期债权融资原拟用于偿还公司存量债务，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和其他融资方式妥善解决，本次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取消 5 亿元可续期债权融资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18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为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进海南省临高县粤水电波莲镇 60MW 农(菜篮子工程)光复合项目的投资建设，争取项目尽快投产运营，经沟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高能源公司”)以信用方式贷款，不需要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临高能源公司提供的建设期贷款担保。公司拟取消为临高能源公司提供的建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为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为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临高能源公司不超过 28,514.06 万元金融机构贷款提供建设期担保。同时，项目运营期采用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至目前，该担保尚未实施。

二、取消担保情况

为推进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争取项目尽快投产运营，经沟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临高能源公司以信用方式贷款，不需要公司对临高能源公司提供的建设期贷款担保。临高能源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临高能源公司建设期以信用方式、项目运营期采用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的形式取得项目贷款。

鉴于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行为未生效实施，因此公司决定取消履行《关于取消为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为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约定的全部担保义务。取消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28,514.06 万元。本次取消担保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取消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金额 1,244,205.84 万元(减去本次会议审议的取消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606,094.57 万元，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4.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四、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17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为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进广东省遂溪县官田水库二期 50MWp 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争取项目尽快投产运营，经沟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溪能源公司”)以信用方式贷款，不需要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遂溪能源公司提供的建设期贷款担保。公司拟取消为遂溪能源公司提供的建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遂溪能源公司不超过 18,104.056 万元金融机构贷款提供建设期担保。同时，项目运营期采用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至目前，该担保尚未实施。

二、取消担保情况

为推进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争取项目尽快投产运营，经沟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遂溪能源公司以信用方式贷款，不需要公司对遂溪能源公司提供的建设期贷款担保。遂溪能源公司已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借款合同，合同约定遂溪能源公司建设期以信用方式，项目运营期采用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的形式取得项目贷款。

鉴于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行为未生效实施，因此公司决定取消履行《关于为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约定的全部担保义务。取消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8,104.056 万元。本次取消担保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取消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金额 1,244,205.84 万元(减去本次会议审议的取消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606,094.57 万元，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4.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四、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2-07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装建设	股票代码	0028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梁	陈琳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02 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02 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	
电话	0755-83598225	0755-83598225	
电子信箱	zhengquan@zhongzhuang.com	zhengquan@zhongzhua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62,025,719.11	2,566,284,417.28	-1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05,603.97	104,116,519.39	-8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96,324.15	105,881,676.05	-9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6,289,618.15	-250,415,243.21	-6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9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3.02%	-2.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74,463,446.51	9,195,175,443.41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62,666,161.40	3,662,736,293.84	0.0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小红	境内自然人	24.67%	176,057,928		质押	110,689,999
庄展诺	境内自然人	10.23%	73,009,350	54,757,012	质押	38,250,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百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2,821,600			
严勇	境内自然人	1.22%	8,698,217	3,210,512		
南京鼎润天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5,259,685			
刘广华	境内自然人	0.61%	4,350,000			
#黄孝文	境内自然人	0.55%	3,950,000			
李桀	境内自然人	0.32%	2,265,000			
#朱业胜	境内自然人	0.31%	2,190,567			
张银香	境内自然人	0.28%	1,974,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庄小红与庄重系夫妻关系，庄展诺是庄小红与庄重的长子；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百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821,600 股； 2、黄孝文通过信用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950,000 股； 3、朱业胜通过信用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装转 2	127033	2021 年 04 月 16 日	2027 年 04 月 15 日	115,940.59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8.74%	58.98%
流动比率	1.89	1.86
速动比率	1.78	1.7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0	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89.63	10,588.1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05
利息保障倍数	3.02	5.54
贷款偿还率	1	1
利息偿付率	1	1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2-074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庄重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广东华商律师事务